

一把“家火”烧出的警示 检察官：放火烧自家房子也犯法

本报首席记者 王潇雨

女子与丈夫就婆婆催生、夫妻亲友频繁来访等问题产生矛盾，发生激烈争执后，竟然在家中放火。近日，经检察机关审查认定，王某某的行为涉嫌放火罪。

今年3月的一天，丈夫上班期间，2人再次因上述事情在电话里发生激烈争吵，独自在家王某某越想越委屈，为了排解心中的愤懑，便用衣物在自家燃气灶上点燃，随后将燃烧的衣服扔在客厅沙发上，自己则转身进了卧室刷手机。火势迅速蔓延，浓烟滚滚。王某某被呛得难以忍受，这才拨打火警电话，随后仓皇逃离现场。

下楼后，王某某发现身份证未带，又冒险返回住宅。此时楼道已被有毒烟充斥，王某某被呛晕，后被赶到的救援人员送往医院抢救。所幸同楼邻居及消防人员及时扑灭大火，但王某某家中电器、家具已被全部烧毁，经

济损失达6000余元。事后，公安机关以涉嫌放火罪对其刑事拘留，经检察机关审查认定，王某某的行为涉嫌放火罪。

检察官：烧自家房子也犯法

许多人可能会有疑问：“烧自己家的东西，怎么还犯罪了？”据办案检察官介绍，这正是该案需要厘清的关键法律问题。本案中，王某某的行为已涉嫌刑法第一百一十四条规定的放火罪。

放火罪保护的法益是“公共安全”而非财产所有权。

放火罪属于危害公共安全罪，其核心保护的是不特定多数人的生命、健康和重大公私财产安全，而非单纯的财产所有权。即便行为人焚烧的是自己所有的房屋、财物，只要该行为足以威胁到周边的邻居、整栋楼乃

至公共区域的安全，就符合放火罪的构成要件。本案中，王某某在自家客厅纵火的行为，严重威胁同楼整体住户的生命安全与财产安全，完全符合放火罪的核心要件。

危害公共安全是判断关键与结果是否严重无关。放火罪属于“危险犯”，这意味着，只要行为人实施了足以危害公共安全的放火行为，即使像本案一样，火情被及时扑灭，未造成人员伤亡或重大财产损失，也已然构成了犯罪既遂。王某某点燃沙发的那一刻，危险已经产生，犯罪即告成立。她本人被呛晕送医，恰恰证明了其行为对生命安全的现实威胁。

情绪失控不是免罪理由

法律尊重个人对自身财产的处分权，但这项权利必须以不损害他人和公共利益为前提。因家庭矛盾、一时

气愤而采取极端手段泄愤，不仅突破了道德底线，更践踏了法律红线。

检察官提醒群众：法律意识不可淡漠，莫把“家事”当“法外之事”。必须彻底摒弃“我的东西我作主，烧了也没事”的错误观念。在人员密集的现代居住环境中，任何一把“家火”，都可能演变成吞噬公共安全的“灾火”。每个公民都应认识到，家门的边界，并非法律的边界。维护公共安全，是每个人不可推卸的责任。同时，情绪管理至关重要，莫让冲动酿成大错。家庭矛盾、生活压力人人都会遇到，但解决之道在于理性沟通、寻求亲友调解、社区协调或专业心理咨询等帮助，而非暴力或极端宣泄。王某某若能在那愤怒的瞬间冷静一分钟，思考一下行为的后果，或许就能避免这场悲剧。一时的情绪宣泄，可能换来的是身陷囹圄、家庭破碎、健康受损，追悔莫及。



4月8日，银川市兴庆区丽景街街道景太社区创新普法模式，邀请社区干部、律师、“法律明白人”组成的普法队伍，依托法治课堂、调解室及新媒体平台，开展“线上+线下”普法宣传。 本报记者 张剑波 摄

西湖法庭“躬身入市”联调止争

本报记者 郑芳芳

4月7日，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西湖法庭与辖区各综治中心、司法所签署《联动调解工作机制共建合作协议》，“躬身入市”联动调解，源头化解止争。

“近3年来，西湖法庭案件受理数量不断攀升，案件类型也呈现出复杂化和多元化趋势。”启动仪式上，西湖法庭庭长张玮道出构建“源头预防为先、非诉机制在前、分层递进化解、衔接配套闭环”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体系的必要性，也请身处一线的各综治中心、司法所及各村社的网格员、人民调解员，畅谈共建机制顺畅运行可能会面临的梗阻。

“调解员经验有限，法律适用尚有欠缺。”“纠纷化解效率和实质解纷效果不够好。”“群众对调解的认识不足，接受程度不够。”“群众对调解后的权益保障存疑。”

联动调解工作机制方案对此一

一回应：推动法庭诉讼服务中心入驻综治中心，提供调解、司法确认等一站式服务，设立“诉调对接人员”，对接整合法庭及综治中心、司法所调解资源，对不案由分类施策，如对物业、供热等民生纠纷，由法庭归纳整理此类纠纷常见争议焦点和法律适用要点，形成调解指引，由村居调解员、“法律明白人”、网格员进行初步调处；高发类型纠纷分流至行业调解组织或调解员进行针对性调解；疑难复杂纠纷则由前置诉讼服务中心组织法庭法官、综治中心及司法所人员、相关职能部门、行业调解组织等进行“问诊式”联合调解。

金凤区人民法院相关负责人表示，希望能借此共同打造一个响应更快、化解更早、效果更好的分层过滤解纷体系，实现案源稳步下降、解纷实效提升、协同共治深化，打造具有辖区特色的“枫桥经验”工作品牌。

本报讯（记者 郑芳芳）“这次活动，9名法官、15名公安民警将现场解答各位关于民刑纠纷的困惑。”4月3日下午，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商事共享法庭联合银川市公安局兴庆分局走进宁夏某能源公司，开展“安商·法律诊所”活动，为企业送上“一对一”的“法治体检”。

从“买卖合同货物验收义务怎么履行”，到“借用资质实际施工人能否要求发包人在欠付工程款范围内担责”；从“未竣工验收的工程造价如何认定”，到“装修工程中的自行维修的费用怎么主张”，再到“待岗非正常工资在经济补偿金计算时要不要剔

企业“点单”法官“开方” 兴庆法院商事共享法庭“送诊入企”

本报记者 郑芳芳

除”……企业将生产经营中遇到的“堵点”“难点”“痛点”问题一股脑儿提了出来，法官们结合审判实践，逐一答疑解惑，给出了实操建议。

公安民警则围绕合同诈骗、职务侵占、涉税犯罪等高发经济犯罪类型，现场以案释法。

这次上门服务，是商事共享法庭从“坐堂办案”到“主动靠前服务”转变

的生动缩影。

今年3月，法庭通过自治区企业协会、自治区青年企业家协会、宁夏福建总商会、兴庆区工商联等渠道，广泛征集企业最头疼、最关注的法律问题，把企业的迫切需求记进《企业法治需求台账》，精准对接企业法治需求，针对性开展为企业服务，真正做到企业“点单”法庭“开方”。

“后续法庭还将积极整合政府部门、司法机关、群团组织、行业协会及专业服务机构等多元力量，打造‘安商·沙龙’，每季度将排查出的共性矛盾、高频风险列为研讨主题，通过经验分享、案例剖析等方式，推动企业从‘事后被动维权’向‘事前主动预防’转变，真正把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解决在诉前。”商事共享法庭法治指导员马银辉如是道。

九旬老人谁来赡养 社区“搭台”兄弟协商

本报记者 张剑波

“社区能帮我们调解一下吗？赡养老人父亲的事，我和哥哥怎么都谈不拢。”4月3日，一名居民来到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街道锦绣苑社区求助。他与哥哥因九旬老父亲的赡养问题产生严重分歧，多次沟通无果，兄弟关系陷入僵局，无奈之下向社区申请调解。

接到求助后，社区网格员入户走访，详细了解老人身体状况、家庭情况及兄弟二人矛盾焦点，全面摸清纠纷底数。“群众有诉求，我们就要有回应。家庭赡养纠纷若处理不当，极易激化矛盾，影响家庭和谐与社区稳定。”锦绣苑社区党委书记冯雪娟说。

为防止矛盾升级，社区依托“联合编组季度轮值”机制，迅速联合街道综治中心、司法所调解员、公益律师、社区民警等多方力量，形成“大调解”工作格局，在社区“小巷管家”调解室召开专项协调会。

协调会伊始，兄弟二人情绪激动、各执一词，现场气氛剑拔弩张。社区民警及时稳定双方情绪，维护现场秩序，司法所调解员以亲情为纽带，耐心倾听双方诉求与委屈，公益律师则依据民法典婚姻家庭编中赡养老人的相关规定，明确子女赡养父母是不可推卸的法定义务。调解中，各方力量分工协作、配合默契。

“老人养你们小，你们养老人老。今天争的是谁多出谁少出，可老人心里难受的恐怕不是钱的问题。”调解员的一席话让兄弟二人陷入沉思。经过两个多小时的耐心调解与法律宣讲，兄弟二人从激烈争执逐渐转为冷静协商，最终放下心结。在多方见证下，兄弟二人当场达成协议：共同分担赡养费用，确保九旬父亲老有所养、老有所依。

本报讯（记者 马琳）“感谢法官跑了几百公里调解我的案子，这不仅解了我的心结，也有利于孩子的成长。”近日，杨某感激地对固原市原州区人民法院法官说。

杨某与马某婚后常因家庭琐事发生争吵，矛盾不断。后杨某因刑事犯罪，被关押在甘肃省白银监狱服刑。杨某入狱后，马某独自抚养三个孩子，

“学校楼道安装高清摄像头18个，楼内安装18个，水房安装4个。23个，运动场和多功能厅补充安装4个。”“学校建立落实‘发现上报—调查核实—调解处理—心理疏导—跟踪回访—归档备案’学生矛盾纠纷调处闭环管理制度。”“开展常态化安全排查，发现隐患问题67个。”4月3日，记者在隆德县人民法院看到了相关部门单位针对社会治理检察建议的回复。

检察建议是延伸检察法律监督职能，参与社会治理，体现检察机关社会责任的重要依托和手段。隆德县检察院对接办理的故意伤害、盗窃等涉未成年人及在校学生案件，没有简单“就案办案”、止步停歇，而是针对案件中暴露出的学校安全管理、校园周边环境、教师从业引导、家校协

法治“门诊”进社区 小哥维权有“医靠”



普法进行时。

本报记者 张剑波 摄

本报讯（记者 张剑波）“我送货车被车刮了，平台和车主都不管我，医药费我自己掏，这该找谁维权啊？”4月8日，银川市金凤区唐槐园小区法治长廊，货拉拉跑腿小哥张强的发问，瞬间点燃了现场骑手们的热议。

当天，金凤区北京中路街道锦绣苑社区“长廊议事·小哥专场”如期开

展，社区特邀公益律师李度斌现场“坐诊”，为外卖员、快递员等新就业群体提供“零距离”法律咨询。从交通事故责任划分到工伤认定流程，从劳动合同纠纷到个人权益保障，骑手们接连提问，律师逐一细致解答，用通俗语言讲清法律依据，指明维权路径。

唐槐园小区紧邻商圈，日均进出新就业群体约90人次。今年以来，锦

绣苑社区依托法治长廊打造“小哥专场”，已解决停车、休息等难题12项。此次将法律服务延伸至新业态群体，通过“法治门诊”模式，让奔波的劳动者遇事找法、维权有路。

社区党委书记冯雪娟说：“我们将持续依托基层法治队伍，常态化开设‘小哥法律课堂’，以法治护航新就业群体，实现共建共享、双向奔赴。”

活体动物不是想卖就能卖 银川市监整治校园周边商铺摊点

本报记者 马哲

小乌龟、小螃蟹、仓鼠、蝎子……这些看起来“萌萌哒”的小动物，正成为校园周边的新“流量密码”。但背后隐藏的风险，你了解吗？最近，银川市市场监管部门发现，辖区部分中小学周边的商铺、流动摊贩，开始向孩子们兜售各类活体“网红宠物”。

这些小动物来源不明，卫生防疫条件也普遍不达标，给孩子和校园安全带来了实实在在的隐患。

“我们联合街道办、公安、综合执法等多家单位，对辖区校园周边开展专项整治行动。”4月6日，银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金凤区分局北京中路市场监管所负责人告诉记者。

据了解，此次检查范围锁定在中小学、幼儿园周边200米内，不论是固定店铺，还是流动摊点、便民网点，一个都不放过。执法人员逐户排查，摸清违规销售活体动物的线索，力争无死角、无盲区。检查紧盯

三个关键问题，无证经营或超范围销售活体动物；销售有毒、有攻击性或未经检疫的“网红萌宠”“另类宠物”；向未成年人兜售存在安全隐患的活体动物，诱导跟风消费。

“卖一只仓鼠看似小事，但如果咬伤了孩子，责任谁来负？”市场监管执法人员在检查过程中不仅责令整改、依法处置，还结合未成年人保护法，向商户讲清法律责任，督促对存在问题的销售行为以及商品责令下架整改。

据执法人员介绍，法律明确规定，销售活体动物属于特定经营行为，商家必须依法取得相应许可，并在核准的经营范围内开展销售。无证经营或超范围经营，都是违法行为。而且根据动物防疫相关法律法规，销售活体动物应当经过检疫合格，并持有合法有效的检疫证明。未经检疫、来源不明的动物，不得上市销售。有毒、有攻击性的动物，严禁向未成年人销售。

燕依园社区 “三步走”巧解邻里十年恩怨

本报首席记者 王潇雨

“来，握个手吧，以后还是好邻居。”4月3日，在银川市兴庆区燕依园社区调解室里，当两只手终于握在一起时，在场所有人都松了一口气——这场持续了十余年的邻里积怨，在社区调解员、网格员的见证下，终于画上了句号。

事情还得从老旧小区加装电梯说起。燕依园社区是个典型的老旧小区，老年居民多，上下楼成了大难题。今年，电梯加装工程推进到某单元时，却突然“卡了壳”。

原来，该单元有两户居民因陈年旧怨，多年来互不来往，如今又因电梯安装细节产生激烈争执，不仅让工程停滞，更让整栋楼的邻居们跟着着急上火。

“老人们爬一层歇好几回，实在看不下去了。”有居民向社区反映。接到诉求后，燕依园社区立即启动“接诉即办”机制。调解员和网格员当天就来到楼栋逐户走访。

“我们先后分头跟两家聊了不下七八轮。”社区调解员说，起初双方情绪都很激动，一见面就吵，根本坐不到一起。调解员一次次登门，耐心听他们倒苦水：从十多年前的鸡毛蒜皮，到后来积累的怨气，再到这次电梯安装引发的冲突……整整一周时间，调解员把矛盾的来龙去脉摸了个透，终于理清了十余年的“死结”。

可光知道症结还不够，怎么解开？社区搬出了“多方会诊”模式。调解现场设在社区法治家园，调解

员没有让双方直接对质，而是先“背对背”单独沟通，稳住情绪。“咱们今天不争对错，先说说这电梯——楼上80多岁的张大爷已经半年没下楼了。”调解员的话让双方都沉默了片刻。随后，物业管家加入进来，把加装电梯的惠民补贴政策一条条摆出来：“这次装电梯，政府补贴力度很大，错过这村可没这店了。大家心里都有本账，为了气儿耽误了整栋楼的好事，不值得。”

话说到这个份上，僵持的局面开始松动。但调解员清楚，十年的心结，光靠讲道理还不够，得靠“情”来暖。

“远亲不如近邻，你们两家住对门，谁还没个头疼脑热的时候？”调解员一次次上门，像拉家常一样，聊起这些年两家各自的不易——家有常年患病的老人，另一家孩子小、生活压力大。慢慢地，双方的语气软了下来，愿意坐到一张桌子前了。

最后一轮调解持续了整整一个下午。终于，一方当事人率先表态：“我同意安装电梯。”另一方说：“过去的事就翻篇了。”

“这起纠纷能化解，靠的是‘接诉即办、多方会诊、情感破冰’三维联动工作法。”燕依园社区负责人表示，社区将持续深耕基层调解，针对加装电梯、邻里摩擦等高频矛盾，坚持提前介入、主动化解，用耐心、细心、真心，把居民的烦心事化解在楼栋里、解决在萌芽时。

被告外地服刑 法官跨省调解

生活艰辛，导致夫妻关系彻底破裂，马某向法院起诉离婚。

原州区法院受理案件后，为保障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及双方当事人的诉权，避免当事人往返奔波，承办法官与监狱方面协调，决定前往现场进行调解。

调解当天，法官在监狱指定区域展开调解工作。“杨某，你同意离婚吗？”法官问正在服刑的杨某问道。“我深知犯罪对家庭的伤害，我同意离婚。”面对妻子的离婚诉请，杨某在长久沉默后，声音哽咽地回答。法官结

合双方实际情况，梳理提出财产分割方案，达成双方本着对孩子负责的态度，夫妻了调解协议。

调解结束后，承办法官对杨某进行了告诫与引导，鼓励其好好接受教育改造，争取早日回归社会。

3次检察建议接力守护校园安全

本报记者 马琳

同不畅、学生矛盾调处以及使用手机管理等制度机制方面暴露出的问题不足，接续3次向教育、公安制发了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建议从督促完善校园监控系统覆盖与维护，常态化净化校园周边环境；加强对教师师德师风培育和法治意识培养；建立学生矛盾纠纷早发现及规范化干预流程；严格限制学生手机使用和网络接触，并对学生早恋问题干预引导等方面提出可操作、务实意见建议。检察建议书发出后，被建议单位高度重视，切实整改落实。

隆德县教体局部署开展两次专项行动，联合公安、市监、卫健、消防等部门开展安全专项检查，发现隐患问题67个，对146名从业人员进行专题培训，强化人防管理，增配安保人员100余名。隆德县公安局强化治安防控体系，推动更换老旧设备19台，对视频监控运行状况，进行全面排查、检测，确保与公安机关联网率达100%，并对重点区域、区域配备警力94名。

同时，隆德县27所学校联合司法部门开展2026年春季学期预防欺凌知识宣讲，制定完善19项制度措施，筹备

召开“学校开放日”活动，深化家校协同，发挥27个“家校共育室”作用，校园法治文化氛围营造得到进一步加强。

隆德县人民检察院负责人表示，该院将深化“检护民生”专项行动，坚持以检察建议为依托，围绕办案狠抓社会治理，始终将未成年在校学生权益维护放在重要位置，向全社会传递校园安全不容侵犯，在校学生身心健康必须得到切实保护的明确信号，督促相关职能部门积极履行职责，共同营造安全、健康、和谐的读书教书育人环境。